

115 學年第 1 學期本所老師研究獎助生方案總表

	方案原則	研究獎助生進用資格與名額	進用方式	登記方式	助學金發放方式
張其恆老師	鼓勵學生儘速研撰並完成碩士論文	當學期完成論文並提報論文口試申請者，不限碩一碩二生，每學期初開放登記，登記名額不限。	每月初開放登記，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認定表與學習活動實施計畫後，送交所辦登記。	由老師自行安排，不透過所辦公告	採學期末一次性發放，學期末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成效評量表後，送交所辦登記
	鼓勵學生多元參與學術活動	當月參與本所學術活動之籌辦或執行事宜者，不限碩一碩二生，每月初開放登記，登記名額不限。	每月初開放登記，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認定表與學習活動實施計畫後，送交所辦登記。	由老師自行安排，不透過所辦公告	採學期末一次性發放，學期末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成效評量表後，送交所辦登記
吳姿慧老師	協助學生參與或從事研究活動	當學期規劃並執行研究活動者，不限碩一碩二生，每學期初開放 2 名同學登記。	每學期初開放登記，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認定表與學習活動實施計畫後，送交所辦登記。	由老師自行安排，不透過所辦公告	採學期末一次性發放，學期末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成效評量表後，送交所辦登記
丘周剛老師	協助學生參與或從事研究活動	當學期規劃並執行研究活動者，不限碩一碩二生，每學期初開放登記，登記名額不限。	每學期初開放登記，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認定表與學習活動實施計畫後，送交所辦登記。	由老師自行安排，不透過所辦公告	採學期末一次性發放，學期末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成效評量表後，送交所辦登記
陳芙萱老師	鼓勵清寒學生、課程助教及學習成果表現優良學生參與學習與研究活動	具清寒或經濟不利身分、協助課程相關學習活動，或學習成果表現優良之學生，不限碩一碩二生，登記名額不限。	每學期開放登記，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認定表與學習活動實施計畫後，送交所辦登記。	由老師自行安排，不透過所辦公告。	採學期末一次性發放，學期末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成效評量表後，送交所辦登記。
卓浩右老師	協助學生參與或從事研究活動	當學期規劃並執行研究活動者，不限碩一碩二生，每學期初開放登記，登記名額不限。	每學期初開放登記，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認定表與學習活動實施計畫後，送交所辦登記。	由老師自行安排，不透過所辦公告	採學期末一次性發放，學期末填寫本所研究獎助生學習成效評量表後，送交所辦登記